

山西省长子县教育局

长子教函〔2021〕120号

关于做好残疾儿童少年入学和数据 统计上报工作的通知

各中小学校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《残疾人教育条例》，切实保障和改善残疾儿童少年就读水平。各校需严格执行《长子县教育局关于加强全县残疾儿童少年就读工作的通知》（长子教函〔2020〕30号）文件精神，继续做好2021—2022学年残疾儿童少年新生入学信息采集、统计和在校残疾儿童少年建档工作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领导，摸清残疾儿童少年底数

各校根据实际健全以校长为组长的领导组，对服务区内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户家访、逐人排查、摸清底数、登记造册。掌握本辖区内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数量和残疾情况，动员入学。

二、规范建档，完善残疾儿童少年工作体系

按照“全覆盖，零拒绝”工作要求，做好残疾儿童少年入学安置。各校将已在本校注册学籍的残疾儿童少年基本情况准确调查登记，并在学籍网标注。加大工作力度，做好残疾儿童少年

在校就读和送教上门工作，完善对残疾儿童少年施教工作体系。

2021年9月30日前将“2021—2022年度适龄残疾儿童少年（3—14周岁）入学信息登记表”（附件二）、“高中、职高教育阶段残疾青少年状况统计表”（附件四）纸质版加盖公章和电子版交学教股备案。小学、初中、高中一年级新生统计时在备注中标明。

- 附件：1. 适龄残疾儿童少年（3—14周岁）核准登记表
2. 2021—2022年度适龄残疾儿童少年（3—14周岁）入学信息登记表
3. 高中、职高教育阶段残疾青少年调查登记表
4. 高中、职高教育阶段残疾青少年状况统计表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附件1:

适龄残疾儿童少年（3—14周岁）核准登记表

长子县_____学校（章）

姓 名		性别		身份证号		照 片
出 生 年 月		民族		家庭详细住址		
残 疾 证书编号				户口类型	☐ 1、农业 ☐ 2、非农业	
残疾类别	☐ 1、视力残疾 ☐ 2、听力残疾 ☐ 3、言语残疾 ☐ 4、肢体残疾 ☐ 5、智力残疾 ☐ 6、精神残疾 ☐ 7、多重残疾					
残疾等级	☐ 1、一级 ☐ 2、二级 ☐ 3、三级 ☐ 4、四级 ☐ 5未评定					
就读需求						
是否入学						
未入学 原 因	☐ 1、残疾程度较重 ☐ 2、家庭经济困难 ☐ 3、无特教学校（班） ☐ 4、交通不便 ☐ 5、其它 具体情况说明：					
适合就 学方式	☐ 1、送教上门 ☐ 2、特教学校（班）就读 ☐ 3、随班就读（普通学校）					
就读学校 名 称						
监护人 签 字 (盖 章)				工作人员 签 字		

注：此表是适龄残疾儿童少年（3—14周岁）备案用表，同时应附残疾证书或残疾证明材料复印件

附件4:

高中、职高教育阶段残疾青少年状况统计表

2021年9月

[illegible]

附件2:

2021—2022年度适龄残疾儿童少年（3—14周岁）入学信息登记表

单位:

填表人：

联系电话:

2021年9月

[illegible]

附件3:

高中、职高教育阶段残疾青少年调查登记表

学校（公章）

姓 名		性别		身份证号		照 片
出 生 年 月		民族		残疾证编号		
残 疾 类 别	☐ 1、视力残疾 ☐ 2、听力残疾 ☐ 3、言语残疾 ☐ 4、肢体残疾 ☐ 5、智力残疾 ☐ 6、精神残疾 ☐ 7、多重残疾					
家 庭 住 址						
户 籍 所在地				所在年级		
家庭生活状况	简要介绍:					
签 字	学生本人		家长或监护人			
备 注						
残疾人证复印件粘贴处 (盖有“中国残疾人联合会”印章的页码)						